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中国·上海
二零二贰年壹月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2022 年 1 月 10 日（星期一）14:00

网络投票：2022 年 1 月 1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现场会议地点

上海市青浦区朱枫公路 1226 号，公司 2208 会议室

三、会议主持人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林光荣先生

四、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2、审议《关于聘请公司 2020 年可转债受托管理人并签署受托管理协议的议案》

五、会议流程

（一）会议开始

- 1、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2、会议主持人介绍到会股东及来宾情况、会议须知

(二) 宣读议案

1、宣读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三) 审议议案并投票表决

1、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质询

2、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回答问题

3、推选监票人和计票人

4、股东投票表决

5、监票人统计表决票和表决结果

6、监票人代表宣布表决结果

(四) 会议决议

1、宣读股东大会表决决议

2、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五) 会议主持人宣布闭会

目录

会议须知.....	1
议案一：《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3
议案二：《关于聘请公司 2020 年可转债受托管理人并签署受托管理协议的议案》	8

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特制定本会议须知，请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做好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二、公司董事会在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过程中，应当认真履行法定职责，维护股东合法权益。

三、公司股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公司章程规定的各项权利，并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四、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必请出席现场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表，下同）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到达会场登记参会资格并签到。未能提供有效证件并办理签到的，不得参加现场表决和发言。除出席本次会议的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相关工作人员以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五、出席大会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股东权利。股东必须遵守会场秩序，需要发言时接受公司统一安排。大会召开期间，股东事先准备发言的，应当以书面方式先向大会会务组登记；股东临时要求发言的，应当先以书面方式向大会会务组申请，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后方可进行。

六、股东在大会上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发言不得超过2次，每次发言时间不超过3分钟，发言时应先报股东名称和所持股份数额。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七、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投票表决。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向本公司的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本公司的股东既可参与现场投票，也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网络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有关投票表决事宜如下：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审议的，为公司于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该等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也可以于会议现场参加投票。

2、参加现场记名投票的各位股东在表决票上填写所拥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并签名。

3、参加现场记名投票的各位股东就每项议案填写表决票，行使表决权。在全部议案宣读后的审议表决阶段，与会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就议案内容向会议主席申请提出自己的质询或意见。

4、每个议案的表决意见分为：赞成、反对或弃权。参加现场记名投票的股东请按表决票的说明填写，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视为“弃权”。

5、全部议案审议表决结束后，本次股东大会工作人员将表决票收回。

6、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其中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或同一股份在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均以第一次表决为准。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具体操作请见相关投票平台操作说明。

八、为保证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除会务组工作人员外，谢绝录音、拍照或录像。场内请勿大声喧哗。对干扰会场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九、股东大会结束后，股东如有任何问题或建议，请与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联系。

议案一：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1 年预计金额	2021 年 1-11 月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	嘉兴瓯源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4,785.83	-
采购	上海尚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800.00	1,183.37	-
采购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50.00	16.00	-
合计		6,850.00	5,985.20	-

(二)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2022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发生采购原材料、销售、保理等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 13,618.00 万元（大写：壹亿叁仟陆佰壹拾捌万元整），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2 年预计金额	2021 年 1-11 月实际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 2021 年 1-11 月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原材料	嘉兴瓯源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4,785.83	公司及子公司业务量增加
销售	嘉兴瓯源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70.00	40.26	-
采购原材料	上海尚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331.00	1,183.37	因关联方厂房搬迁，公司及子公司采购业务转到苏州尚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销售	上海尚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0.00	11.85	-
采购原材料	苏州尚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3,927.00	601.07	因关联方厂房搬迁，公司及子公司采购业务转到苏州尚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销售	苏州尚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700.00	46.48	-
保理	苏州尚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530.00	91.75	因业务需要，预计关联交易增加
采购原材料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50.00	16.00	-
总计		13,618.00	6,776.61	-

2022 年，公司及子公司结合自身业务需要，新增上述关联交易预计。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嘉兴瓯源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嘉兴瓯源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3 年 12 月 3 日
注册资本	307.69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李逞强
主要股东	李逞强持股 57.85%，公司持股 35.00%，李志元持股 7.15%
注册地址	嘉善县惠民街道成功路 17 号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电机小家电及其零配件、按摩器、紧固件、轴承、五金制品、塑料配件；普通货运；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4,540.50 万元，净资产 2,952.70 万元；2020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5,128.00 万元，净利润 319.28 万元

2、上海尚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尚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4 年 5 月 28 日
注册资本	50 万元人民币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林鹏
主要股东	林鹏持股 80.00%，张家术持股 20.00%
注册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民强路 550 号 1 幢一楼 101 室
经营范围	金属制品、五金、橡塑制品加工；建材、金属制品、橡塑制品、一般劳防用品、化工原料（除危险品）、机械设备、文具用品的批发零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664.39 万元，净资产-725.64 万元；2020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883.50 万元，净利润-260.19 万元

3、苏州尚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苏州尚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1 年 3 月 2 日
注册资本	5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林鹏
主要股东	林鹏持股 80.00%，张家术持股 20.00%
注册地址	苏州市吴江区黎里镇府时路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研发；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模具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 主要财务数据	该公司成立时间尚未满一年。截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总资产 533 万元，净资产 57 万元；2021 年 1-11 月，营业收入 1,135 万元，净利润 7 万元

4、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99 年 7 月 27 日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曹文洁
主要股东	前五大股东为：曹文洁持股 44.09%，芜湖远澈毕方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股 18.45%，曹立峰持股 1.84%，施侃持股 0.93%，周运持股 0.79%

注册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罗北路 1238 号
经营范围	纸包装制品、木包装制品的生产、批发与零售，木材的批发与零售，塑料制品的批发与零售，包装服务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包装服务，仓储服务（食品与危险品除外），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包装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90,610.06 万元，净资产 67,288.12 万元；2020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68,146.26 万元，净利润 3,597.04 万元

（二）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嘉兴瓯源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35.00%，公司董事王军良任职关联方董事，公司监事曹韬任职关联方监事，符合《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三）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上海尚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关联方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是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林光胜子女，符合《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三）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苏州尚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关联方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是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林光胜子女，符合《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三）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王佳芬任职关联方董事，符合《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三）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嘉兴瓯源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尚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苏州尚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是依法设立、存续和正常经营的企业，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本关联交易属于双方正常经营所需，上述关联方与公司以往存在相关交易，并且执行良好。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策略

出于业务经营需要，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长期存在，关联交易协议按照双方平等、市场经济原则订立，交易定价公平、公允、合理，不会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的合法利益。

公司将于近期与嘉兴瓯源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尚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苏州尚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年度框架合同，合同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于 2022 年 1 月 1 日生效，合同有效期一年。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的交易，有助于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和执行。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一般商业原则确定，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为原则，参照市场交易价格确定，与公司其他客户定价政策一致，是完全的市场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因此，日常关联交易的进行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使公司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公司2022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5）。

本议案已经公司于2021年12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二：关于聘请公司 2020 年可转债受托管理人并签署受托管理协议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139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10月30日公开发行了6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60,000.00万元，期限6年。

为了维护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监管机构的要求，公司拟聘请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签署受托管理协议，并对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中的相关事项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新增“公司聘请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并就受托管理相关事宜签署受托管理协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于2021年12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